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文件

渝安协〔2023〕32号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 关于命名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的通知 (2023年度第一批)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开展2023年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创建及评定工作的通知》（渝安协〔2023〕12号）要求，在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和重庆市应急管理局的政策和业务指导下，经过企业自主申报、材料初审、现场评定、综合评定、公示等程序后，现决定命名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江津供电分公司、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分公司、国网

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南供电分公司、重庆神斧锦泰化工有限公司、葛洲坝重庆大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为“2023 年度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有效期至 2026 年。

希望被命名的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珍惜荣誉，持续巩固安全文化建设成果，不断创新安全文化建设新途径，提高安全文化建设水平和质量，切实发挥示范企业带头引领作用，进一步推动企业安全文化建设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评定工作是属于全市安全生产领域业务活动性质的技术考核工作。各会员单位要认真学习借鉴示范企业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强跨行业的交流学习，积极开展安全文化创建活动，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重点强化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为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作出贡献。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